

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海盐众为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众为投资”）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进行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海盐众为投资有限公司	是	6,400,000	2019年5月21日	至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	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68.95%	融资
合计	-	6,400,000	-	-	-	68.95%	-

备注：上海众为投资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，于近期将公司住所迁至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，同时公司名称变更为海盐众为投资有限公司。

二、股权解除质押情况

2018年5月31日众为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,400,000股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（详见公告2018-041《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》）。现上述股份已解除质押，并于2019年5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6,400,000股的解除质押登记手续。

三、截止公告日持股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众为投资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9,282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18%，本次质押股份 6,4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82%，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6,4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82%，累计质押股份 6,40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68.9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82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；
- 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
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22日